

教育類性別統計工作推動情形

性別主流化為目前行政院推動重要工作之一，而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則是工作重點；教育類性別統計工作在持續推展下，雖已有系統地呈現在國人面前，惟仍將繼續充實及辦理，以臻完善。

◎ 陳榮昌（教育部統計處派遣人員）

壹、前言

早期我國各項統計資料之蒐集雖有按性別分類，惟未普及化，也未彙集成單一性別統計窗口；至88年1月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以下簡稱婦權會）第5次委員會議決議：「建立我國以性別為基礎之國家相關統計分析資料」方有系統啟動全面性別統計資料之蒐集。

爾後歷次婦權會委員會重

要決議之一即是推動性別統計指標之建置，並由行政院主計處擔負起協調各部會充實或建置相關統計指標之任務，經過多年努力，成果已逐一顯現；以下茲就教育類性別指標建置經過、特色等簡述供參。

貳、指標建置經過

80年代及90年初，教育類性別統計指標均是配合婦權會及行政院主計處之協調而加以

蒐集、整理；整體而言，指標雖具，但並未有系統的加以整合及呈現。

行政院依婦權會第22次委員會議決議，於94年11月函頒「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各部會應就業務範圍內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教育部於95年5月函發「教育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明定教育類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由教育部統計處主辦，各業務司處協辦，自

此全面啓動教育類性別統計架構之建置並逐步完成後上傳教育部網站首頁。

有關教育類性別指標架構如下：

- 一、促進教育機會均等，引導社會正向流動（指標82項）。
- 二、發揮教育公平正義，關懷弱勢學生就學權益（指標23項）。
- 三、拓展教職專業取向，加強生師互動關係（指標48項）。
- 四、建構校園為無性別發展障礙之友善環境機制（指標13項）。
- 五、其他（指標20項）

參、建置特色

一、網頁明顯易找

性別統計指標建置於教育部網站首頁明顯處，利於各界

查詢應用。

二、架構體系分明

指標架構下分5種分類，186項統計指標，整體架構分明，清晰易懂。

三、彰顯施政成果

蒐集教育政策執行成果，提供各界按性別分類之統計資訊。

四、連結相關業務

連結教育部分行實施之「中華民國教育程度及學科標準分類」與教育統計資料庫，方便查詢各大專校院各系所相關性別統計資料。

五、資料維持常新

由專責單位（統計處）建立常規性網頁維護更新機制，以確保資料品質與時效。

肆、摘要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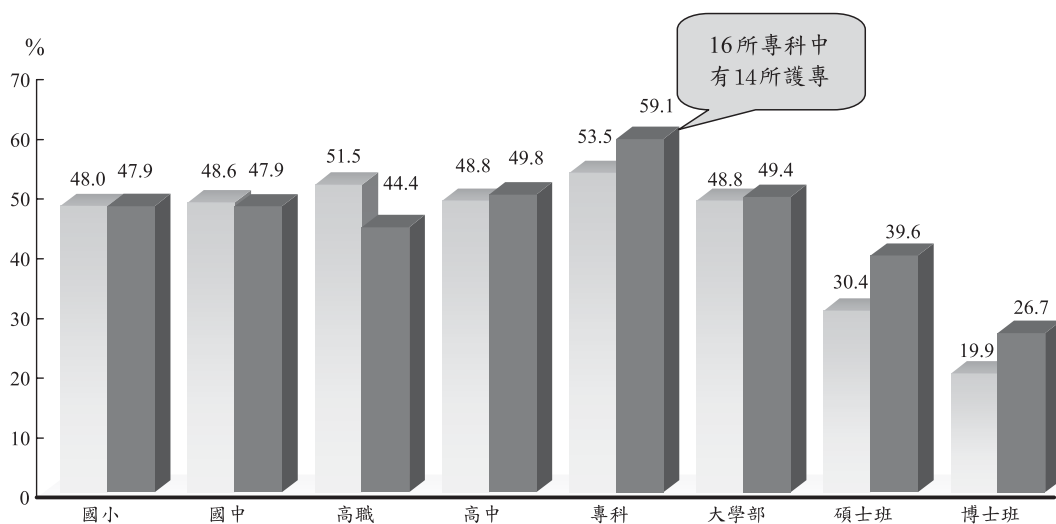
一、學生性別結構在研究所階段分布不均，惟失衡現象日漸改善

10年來國中以下女性學生均占4成8左右，高中女生比率由48.8%略升為49.8%；高職女生則由51.5%降為44.4%，專科學校女生自53.5%上升至59.1%，大學部女生比率也近5成；惟95學年研究所碩士班女生占39.6%、博士班占26.7%，性別分布較為不均，然10年來兩者已分別增加9.2個百分點及6.8個百分點，顯示失衡現象日漸改善。

二、學生修習學科領域明顯具有性別差異現象

就10年來大專女性學生修習科系類別觀察，雖然均以商管類科所占比率最高，且人數

女性學生比率



16所專科中有14所護專

單位：人

95學年	總數	1,798,436	952,642	335,554	419,140	153,978	966,591	163,585	29,839
	(女性)	861,437	456,098	148,919	208,894	91,071	477,728	64,803	7,953
86學年	總數	1,905,690	1,074,588	509,064	291,095	433,865	373,702	38,606	10,013
	(女性)	913,906	521,875	262,394	142,164	232,165	182,541	11,745	1,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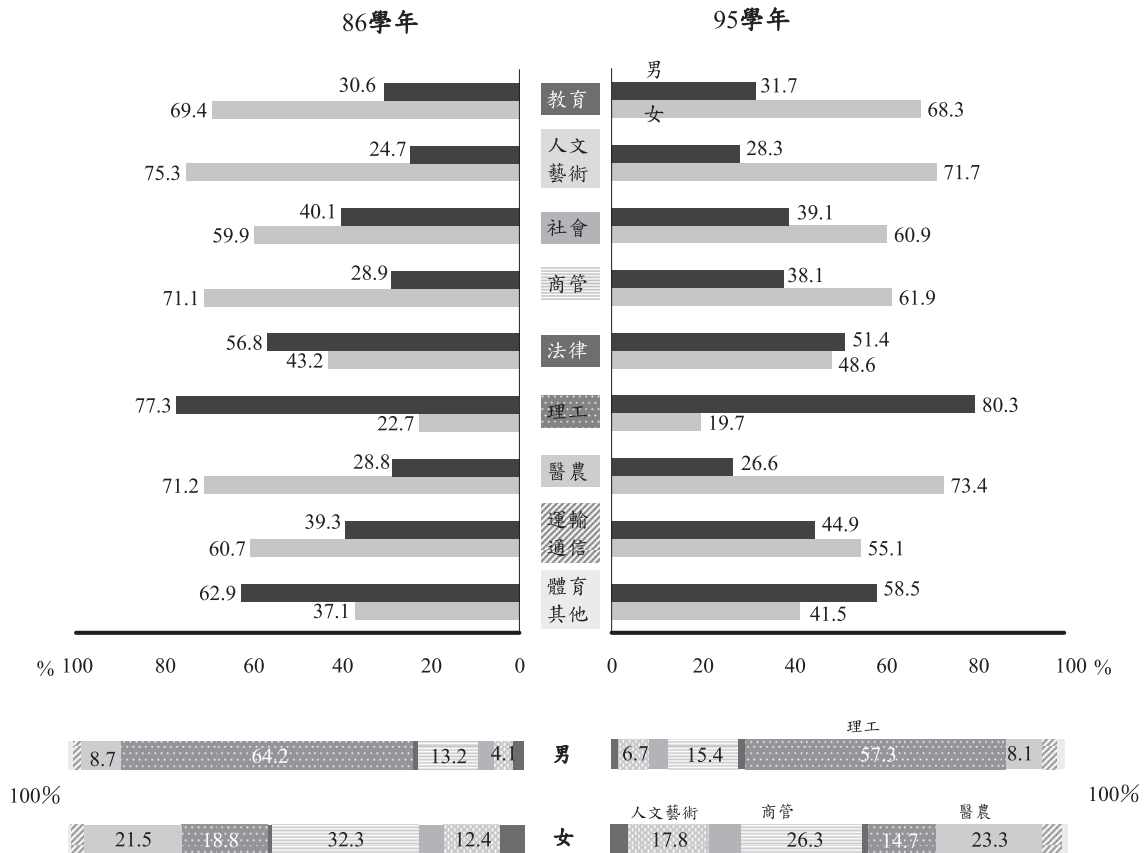
也略有增加，然已自86學年之32.3%降為95學年之26.3%，減幅達6個百分點。反觀修習人文藝術類科人數由12.4%增為17.8%，增幅達5.4個百分點。以9大分類科系觀察，10年來比率增加的尚有醫農類科系（含護理科系）增1.8個百分點、社會類增1.6個百分點、運輸通訊類增1.5個百分點、體育類及法律類科也分別

略增0.7及0.6個百分點。比率減少的則有理工類科減幅達4.1個百分點，僅次於商管類科，另教育類科亦減少1.5個百分點。

三、原住民族學生性別結構穩定發展，專科及研究所階段女性學生所占比率增幅較速

5年來國中以下原住民族女性學生所占比率均在4成8左右，高中女生比率由47.3%略升為49.1%，高職女生則由49.1%降為44.6%，專科學校女生自73.8%上升至84.8%，主要受改制學院影響，未改制的16所專科中有14所護專，其中長庚及慈濟又設有原住民護理專班所致。大學部女生比率也近5成；惟研究所碩博士班

十年來大專男女學生修習科系類別比較



人數較少，女生由39.2%成長為43.7%，人數則自49人增為216人，增幅較速。

四、臺灣女性受高等教育人數成長快速，惟獲得碩士、博士所占比率較低；高教各階段女性所占比率均較美國為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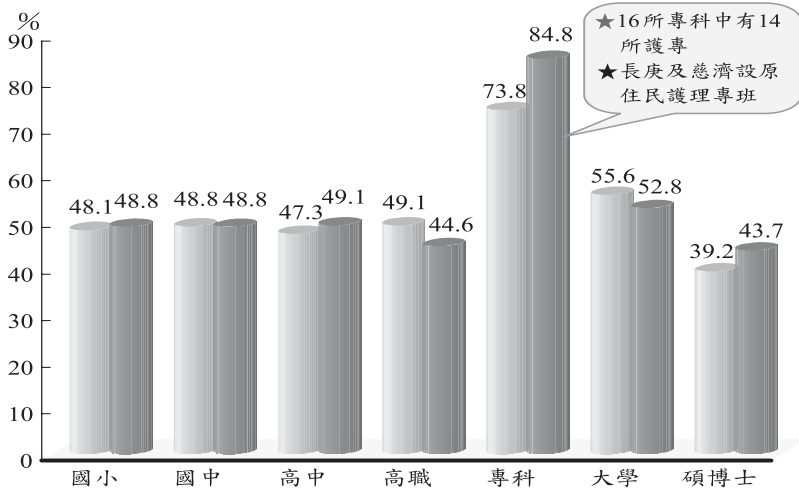
近年來我國女性隨著學歷愈高，獲得碩士、博士所占比率愈低，94學年學士占51.48%，碩士占35.76%、博士占24.49%；相對於美國高教各階段，除2003年博士47.70%略低於男性之外，碩士更高達58.90%，顯示隨著學歷愈高，美國女性所占比率並未因

而減少，明顯與我國不同。

五、女性教師在高中職階段之前均超過半數，大專階段約3成

長期以來女性教師在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所占比率均超過半數，2006年（95學年）我國大學女性教師比率為3成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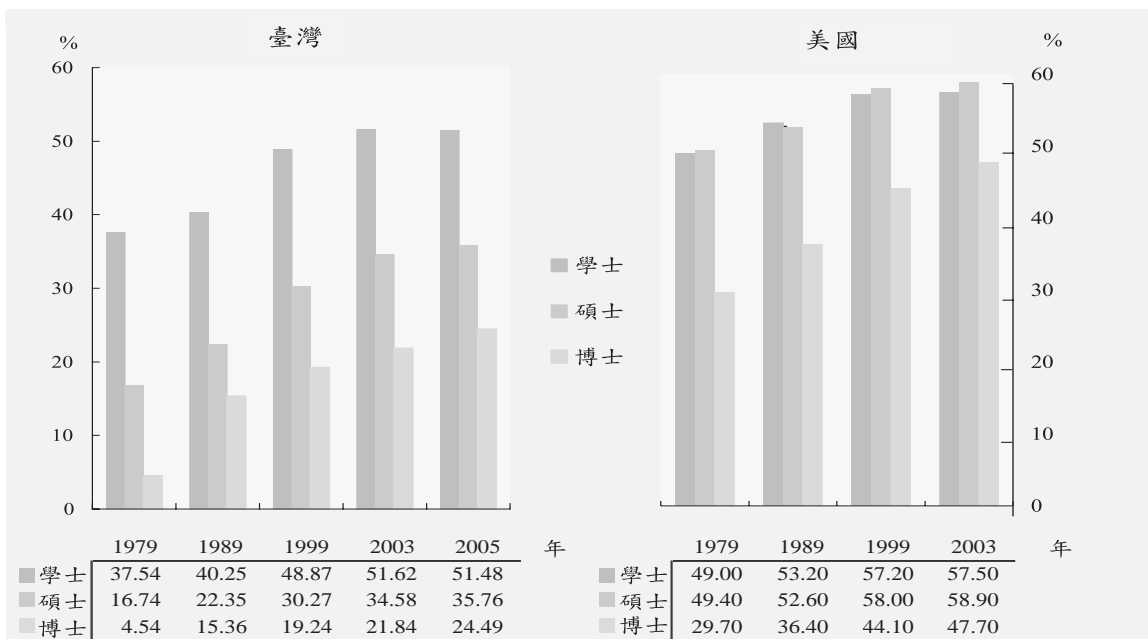
原住民族女性學生比率



單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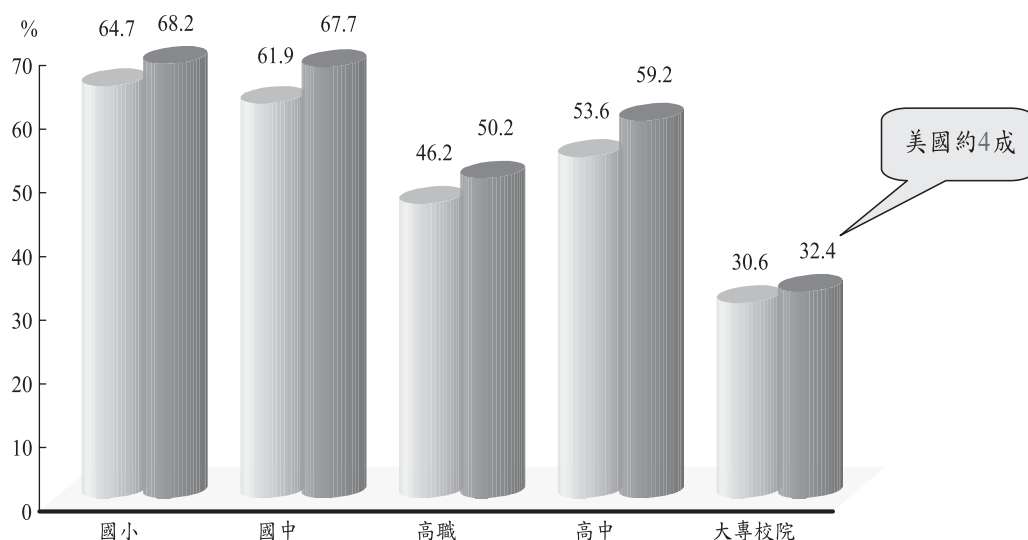
● 95學年	總數	49,690	25,900	8,712	7,747	3,619	10,134	494
	女性	24,227	12,627	4,275	3,454	3,069	5,355	216
● 90學年	總數	47,446	20,010	4,497	7,254	5,818	3,513	125
	女性	22,809	9,773	2,127	3,561	4,295	1,953	49

近年女性獲得學位比率



說明：上圖臺灣2005年資料係指94學年度畢業生

女性教師比率



單位：人

● 95學年	總數	100,692	49,749	16,168	34,581	48,255
	女性	68,628	33,663	8,116	20,484	15,625
● 86學年	總數	92,104	53,611	20,410	25,390	34,704
	女性	59,595	33,201	9,430	13,603	10,6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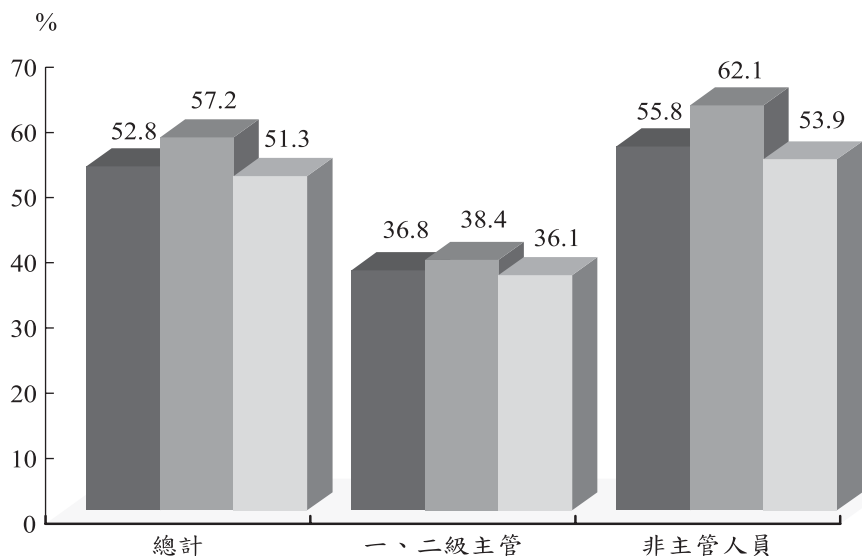
雖較10年前略升1.8個百分點，惟顯示大學教師職務仍以男性為主。而2003年美國大學專任教師之女性比率亦達4成，與我國情況相同，具有以男性為主之現象，顯示大學教職兩性結構差異在美國與我國近似，男性占絕對多數現象短時間內不易突破。

六、教育部暨所屬機關(構)一、二級主管女性所占比率約3成7；95年底教育部本部已由89年底之3成增加為3成8

95學年教育部暨所屬機關

(構)行政人員總計1,909人，其中女性1,007人，占52.8%；一、二級主管計307人，女性為113人，占36.8%，非主管人員計1,602人，女性為894人，占55.8%，顯示女性擔任教育行政工作者較男性為多，但擔任一、二級主管職務者卻較少。

95學年教育部暨所屬機關（構）女性職員所占比率



單位：人

● 總計	總數	1,909	307	1,602
	女性	1,007	113	894
● 教育部	總數	479	99	384
	女性	274	38	236
● 所屬機關	總數	1,430	208	1,222
	女性	733	75	658

如以教育部本部觀察95年年底行政人員總計479人，其中女性274人，占57.2%，較89年底之54.0%增加3.2個百分點；一、二級主管計99人，女性為38人，占38.4%，較89年底之30.3%增加8.1個百分點，惟仍有提升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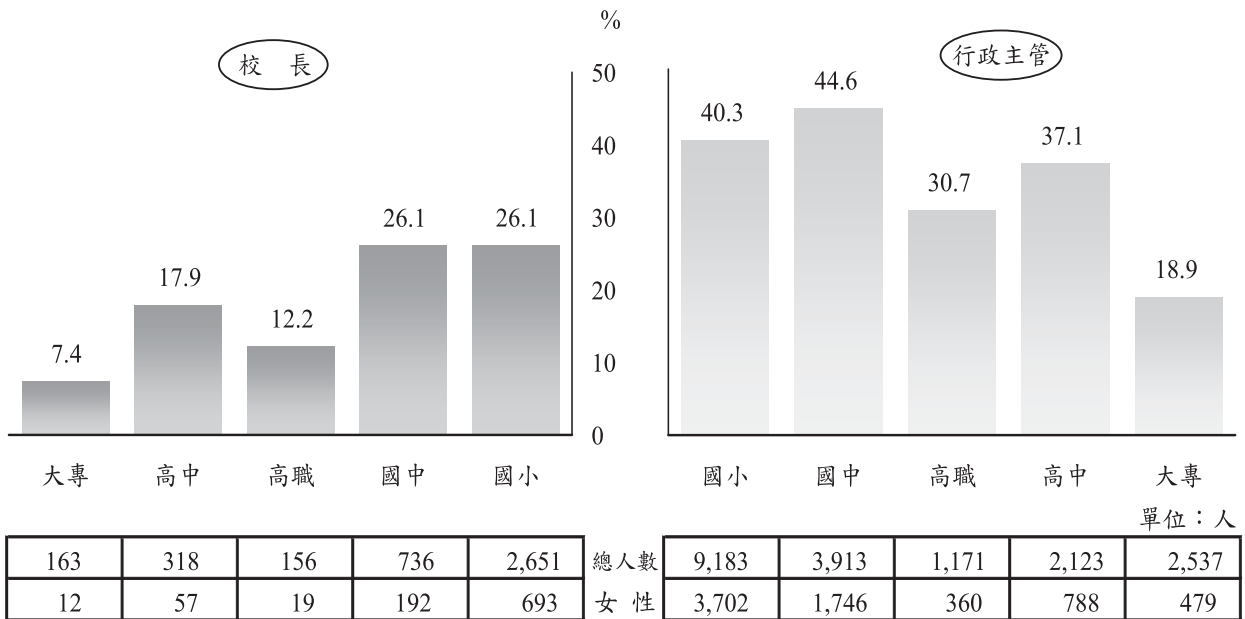
七、各級學校校長性別比率差異懸殊，行政主管分配除大專外則較均衡

95學年女性國中、小校長均占2成6，亦即約每4位國中、小校長中有1位為女性。到高中、職階段女性擔任校長

一職者減為1成6，其中高中占17.9%、高職占12.2%；至大專校院階段全國163所大專校院中更只有12所校長為女性，顯示各級學校校長性別比率差異懸殊。

95學年國中、小擔任一級行政主管之女性分占4成5及4

95學年校長、一級行政主管女性比率



成；至高中、職擔任各處室主任之女性降為3成5，其中高中占37.1%、高職占30.7%；至大專校院階段擔任一級行政主管之女性，僅占18.9%。

伍、結語

各級教育除了國中小因為性比例落差關係，男生人數多於女生外，高中、專科及大學

階段女性學生所占比率已達5成甚或超過，惟女性就讀國內碩、博士班比率則較男性偏低許多，性別落差仍大。可喜的是近10年兩者分別增加達9.2個百分點及6.8個百分點，差距有逐年縮小趨勢，預期未來高級人力培養除了部分領域外，學生性別懸殊情形將成歷史。在擔任各級學校校長、大專校院助理教授職級以上教師

及高中職以上一級學術及行政主管方面，女性與男性比仍存在相當大的落差，值得關注。

未來教育部將持續充實教育類性別統計資料，加強性別統計分析，除供為施政決策參考外，並適時對性別問題作出適切回應。同時建立跨領域之合作機制，將指標定義、計算方式與基準一致化，並進行國際比較，便於國際接軌。❖